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慎重考虑，决定主动申请终止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公司分别于2019年11月7日、2019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并于2019年11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公开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1）。

2019年12月4日，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全国股转公司核对，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19年12月5日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120026）。

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核，故终止股票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大连金慧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6日